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Tide Holdings Limited

銀濤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銀濤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對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本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13.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9.3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預期虧損主要由於下列各項所致：(i)近期香港社會動盪導致若干模板工程項目意外延期以及其中一個項目發生了預料之外的情況令分包費增加；(ii)材料及消耗品成本增加，乃由於我們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客戶要求在若干項目主要階段開始前預先採購大量建築材料及消耗品；(iii)主要因添置金屬棚架設備導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開支增加；(iv)本集團的若干總承建商於春節後推遲於工地復工；及(v)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材料供應的中斷致使場地施工進度延遲及因維持所需場地勞動力的需求延長而導致成本增加。鑒於以上情況，本集團將持續盡最大努力對現有項目實施嚴格成本控制措施、於整個施工程序中提升工作流程效率以及提升項目管理成效。

本公告內的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於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敬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閱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發佈)所載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銀濤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葉志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志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黃健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岑厚德先生、鮑智海先生及羅智鴻先生。